

长城理财之周周赢代发客户专属 7 天开放式 理财产品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产品管理人：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产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产品资产，但不保证产品一定盈利。产品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产品的销售文件。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一、产品概况

产品名称	长城理财之周周赢代发客户专属 7 天开放式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JX06-JZXKH-07D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421000010
产品成立日	2021 年 3 月 3 日
产品到期日	2032 年 9 月 1 日
产品运作方式	开放式净值型
报告期末产品份额总额	1,155,706,642.23
产品管理人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产品收益表现

产品净值表现	报告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1. 期末产品资产净值（元）	1,298,032,303.96
2. 期末产品份额净值（元）	1.12315
3. 期末产品份额累计净值（元）	1.12315

三、投资组合情况

3.1 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穿透前		穿透后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	权益投资	-	0.00	-	0.00
2	基金投资	40,006,438.34	2.98	40,006,438.34	2.96

3	固定收益投资	412,839,246.10	30.75	842,184,539.00	62.37
	其中：债券	412,839,246.10	30.75	837,209,603.47	62.00
	理财直接融资工具	—	0.00	—	0.00
	非标准债权投资	—	0.00	—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974,935.53	0.37
	同业借款	—	0.00	—	0.00
4	资产管理计划	552,567,621.80	41.16	—	0.00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	0.0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	0.00
7	同业存单	198,642,403.59	14.80	304,204,338.60	22.53
8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8,566,873.10	10.32	163,980,740.23	12.14
	合计	1,342,622,582.98	100.00	1,350,376,056.18	100.00

3.2 报告期末占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项资产明细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余额（元）	资产占比（%）
1	创金合信汇盈 172 号	285,069,817.83	21.96
2	外贸信托汇聚鑫享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9,778,508.48	12.31
3	华润信托恒嘉 2 号集合资金信托	107,719,295.50	8.30
4	23 沪发 01	64,551,456.98	4.97
5	20 泸州银行二级 02	63,504,394.52	4.89
6	21 金鼎 01	52,665,442.47	4.06
7	23 光大银行 CD207	49,805,775.14	3.84
8	22 益州城建 PPN001	49,101,742.38	3.78
9	南方天天利 B	40,006,438.34	3.08
10	24 四川天府银行 CD024	39,940,082.86	3.08

注：本表格列示穿透前投资规模占比较高的前十项资产，不含现金及活期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 报告期末持仓资产管理计划底层资产投资类别及比例

资管产品名称	投资范围	占其总资产的比例（%）
创金合信汇盈 17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现金及银行存款	0.12
	同业存单	36.47
	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	0.00
	标准化债权资产	63.40
	合计	100.00

华润信托·恒嘉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现金及银行存款	4.03
	信托保障基金	0.00
	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	0.00
	标准化债权资产	95.97
	合计	100.00
外贸信托汇聚鑫享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现金及银行存款	12.80
	信托保障基金	0.00
	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	0.00
	标准化债权资产	87.20
	合计	100.00

四、产品整体运作情况

自本产品成立起至本报告日，产品管理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谨慎管理，忠实履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文件的规定。截至本报告日，全部项目均能正常付息，各项投资资产正常运营，产品流动性良好，风险可控。

本产品自成立至本报告日，没有发生涉诉及诉讼等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组合的流动性分析

本理财产品管理人通过合理安排产品的投资品种和期限结构、限制资产持仓集中度、监控组合资金头寸等方式管理产品的流动性风险，确保本产品资产的变现能力与产品赎回需求的匹配。报告期内，本产品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报告

本报告期内（2024 年半年度），本托管人在长城理财之周周赢代发客户专属 7 天开放式理财产品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银行业监督管理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2024 年半年度），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理财净值计算、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理财资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在我行能够知悉和掌握的情况范围内，在管理人提供的各项数据和信息真实、准确、有效的前提下，本托管人复核了长城理财之周周赢代发客户专属 7 天开放式理财产品出具的非盖章版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指标、投资组合报告等财务信息，确保上述数据准确、完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五日

